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遠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現有的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政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約 56,200,000 港元相比，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 437,000,000 港元至 440,000,000 港元。財政年度之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確認可換股票據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虧損（計入損益）約 395,400,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無）。董事會謹此強調，該公平值虧損為非現金項目，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產生任何影響。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已發行可換股票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的通函。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包括其他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和評估以及董事會目前現有的資料而發佈。本公告所載資料或數字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最終落實、審閱或審核，也未經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確認，且有可能作出調整或更改。有關本集團之表現詳情將於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請注意，本公告所提供的資料僅為董事會目前現有的資料。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敬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何厚鏘先生、翁綺慧女士、魯士奇先生、魯士偉先生及魯士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李企偉先生及魏啟寬先生。